

國立臺南大學

104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簡章

本簡章經本校碩士班招生委員會議通過



國立臺南大學招生委員會 編印

校址：70005 臺南市樹林街 2 段 33 號

網址：<http://www.nutn.edu.tw>

聯絡電話：(06)2133111 轉 241、242、243

國立臺南大學104學年度碩士班考試招生重要日程表

項 目	日 期	備 註 欄
簡章上網公告	103.11.21	網址： http://admissions.nutn.edu.tw/graduate
網路報名日期	104.1.9(五)至 104.2.10(二)	報名網址： http://admissions.nutn.edu.tw/graduate
考場公告	104.3.13(五)	
考試日期	104.3.14(六)	
初試通過名單公告	104.3.23(一)	
複(面)試日期	104.3.28(六)	詳情請至報考系所網站查詢
榜單公告	104.4.10(五)	網址： http://admissions.nutn.edu.tw/graduate
寄發成績單	104.4.10(五)	
成績複查申請截止日	104.4.16(四)	
正取生報到日期	104.4.20至104.4.22	
公告正取生缺額	104.4.24(五)	請至報考系所網站查詢
備取生報到截止日	104.4.28(二)	

一、報名資料繳交方式：

1.掛號郵寄：70005臺南市中西區樹林街2段33號，「國立臺南大學碩士班招生委員會」收。

2.親自送件：請於收件截止日期前(收件時間：08:30-11:30、13:30-17:30)，將報名資料送交本校教務處企劃組(誠正大樓1樓104室)。

二、府城校區地址：臺南市中西區樹林街2段33號

三、榮譽教學中心地址：臺南市東區榮譽街67號

系所別		戲劇創作與應用學系碩士班	
身分別		一 般 生	在 職 生
名 額		5	3
報名條件		報考在職生者，須任職一年以上，年資計算至報考當學年度註冊截止日止。 (須附在職服務證明)	
考試科目	初試 60%	共同科目	國文 5%、英文 5%
		專業科目	下列二科任選考一科(50%)： 一、戲劇及劇場發展(含中、西戲劇史及劇場相關專業內容) 二、教育專業與發展(含兒童青少年發展、戲劇教育等相關教育專業內容)
	複試 40%		一、面試(40%)：以相關履歷資料及研究計畫答問為主。 二、面試時請繳交下列資料(一式三份，概不退還)： (一)個人自傳資料。 (二)大學四年成績證明或最高學歷成績證明。 (三)讀書計畫(含修課興趣與方向、研究方向及未來發展計畫) (四)履歷及劇場作品、課程教學研究、教案設計等專業檔案。
計分方式及錄取標準		一、各科滿分為 100 分，再依上列各科比例加權計算總分。 二、專業科目之原始分數轉換為 T 分數，再以專業科目之 T 分數計算加權總分，共同科目分別乘以 5%，專業科目之 T 分數乘以 50%，依共同科目與專業科目之 T 分數加權之後成績總和為初試成績。 三、依初試成績擇優錄取 50% 人數為原則參加複試。 四、初試錄取與複試施行方式，將於 104 年 3 月 23 日在本系網頁公告。 五、複試日期：104 年 3 月 28 日，時間以本系網址公告為準，請攜帶准考證及身分證參加面試。 六、一般生或在職生，如遇錄取不足額，其名額得相互流用。 七、正取生依各類名額錄取後，備取生不分一般或在職，依成績高低錄取，依序遞補。	
同分擇優錄取順序		1、面試 2、專業科目 3、國文	
規定事項		一、進入本碩士班課程之前，未曾修習與戲劇或教育相關課程之研究生，入學後須依本班規定補修有關之戲劇或教育相關課程 1-3 門。 二、錄取後須於當年度入學，不得保留入學資格。	
備 註		參加複試考生另繳費 2,000 元(請於 104 年 3 月 26 日前完成 ATM 轉帳繳費)。	
學系網址		http://www.drama.nutn.edu.tw/	
聯絡方式		電話：(06)2601855 E-mail：drama-1@pubmail.nutn.edu.tw	